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 & 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樂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95)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樂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五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函(「股東特別大會通函」)及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另提述本公司有關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的公佈(「投票表決結果公佈」)。除非另行界定，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股東特別大會通函及投票表決結果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5,600,000,000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提呈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載規定，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須放棄就決議案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通函中表明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負責點票的監票員。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附註1)		投票股份數目及佔投票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投票股份總數
1.	罷免楊詩恒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股東特別大會結束起生效。(附註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	罷免吳家豪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股東特別大會結束起生效。	2,243,424,000股 (15.8951%)	11,870,534,059股 (84.1049%)	14,113,958,059股
3.	罷免黃昭堡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股東特別大會結束起生效。	2,243,424,000股 (15.8951%)	11,870,534,059股 (84.1049%)	14,113,958,059股
4.	罷免鄺麟基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股東特別大會結束起生效。	2,243,424,000股 (15.8951%)	11,870,534,059股 (84.1049%)	14,113,958,059股
5.	罷免馬志明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股東特別大會結束起生效。	2,243,424,000股 (15.8951%)	11,870,534,059股 (84.1049%)	14,113,958,059股
6.	罷免陳銘燊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股東特別大會結束起生效。	2,243,424,000股 (15.8951%)	11,870,534,059股 (84.1049%)	14,113,958,059股
7.	委任陳果暢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股東特別大會結束起生效。	2,243,424,000股 (15.8951%)	11,870,534,059股 (84.1049%)	14,113,958,059股
8.	委任魏敏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股東特別大會結束起生效。	2,243,424,000股 (15.8951%)	11,870,534,059股 (84.1049%)	14,113,958,059股
9.	委任邊夢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股東特別大會結束起生效。	2,243,424,000股 (15.8951%)	11,870,534,059股 (84.1049%)	14,113,958,059股

普通決議案 (附註1)		投票股份數目及佔投票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投票股份總數
10.	委任譚澤之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股東特別大會結束起生效。	2,243,424,000股 (15.8951%)	11,870,534,059股 (84.1049%)	14,113,958,059股
11.	委任李忠琦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股東特別大會結束起生效。	2,243,424,000股 (15.8951%)	11,870,534,059股 (84.1049%)	14,113,958,059股
12.	委任蔡慧欣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股東特別大會結束起生效。	2,243,424,000股 (15.8951%)	11,870,534,059股 (84.1049%)	14,113,958,059股
13.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本公司董事會將於視為必要情況下就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刊發公佈及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提交報告。	2,243,424,000股 (15.8951%)	11,870,534,059股 (84.1049%)	14,113,958,059股

附註：

1. 普通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2. 誠如投票表決結果公佈所公佈，楊詩恒先生已退任本公司董事。因此，股東特別大會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罷免楊詩恒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的第1項提呈普通決議案不再適用，亦未有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予以考慮。

由於第2至13項決議案各自未獲大多數票數投票贊成，故第2至13項決議案不獲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

承董事會命
樂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家豪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吳家豪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黃昭堡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麟基先生、馬志明先生及陳銘燊先生。

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所表達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而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天在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lna.com.hk>登載。